

# 共青团江苏城乡建设职业学院委员会文件

苏城建院团〔2023〕21号

## 关于开展2023年大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团委、各级团学组织、广大青年师生：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学思践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大学生社会实践观，引导广大青年学生上与现实相结合的“大思政课”，切实将理论学习成果转化为开展调查研究的动力，在社会课堂中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按照上级团组织的统一部署，校团委研究决定，2023年继续组织开展大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以下简称“暑期社会实践”），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活动主题

学习二十大 永远跟党走 奋进新征程

## 二、活动时间

2023年6月--2023年9月

## 三、总体原则

暑期社会实践应把握以下原则：一是突出导向性，注重将实地实践观察与思想认识提升相结合，坚持从思想政治引领出发设计开展活动；二是增强实效性，注重将统一组织实施与立足实际开展相结合，更加广泛、有效地组织动员青年学生参与；三是提升影响力，注重将线下积极开展与线上加强传播相结合，形成一批富有意义、内容生动、易于传播的宣传产品；四是体现融合度，注重与“三下乡”、“返家乡”相结合，构建完善常态化长效化的实践育人工作格局；五是确保安全性，以保证师生健康安全为首要前提，各项安全措施要落实到人，确保外出实践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

## 四、实践选题

2023年我校暑期社会实践推行“组织化推进+项目化运作+全程导师制”模式，由各二级学院为牵头单位，组织化开展项目申报、立项、实施、结项等工作；由校外专家、领导干部、博士（其他高层次人才）等担任首席导师，由专任教师、思政教师、专兼职团干部、辅导员等担任指导教师，带领实践团队制定项目方案并实施。

### （一）重点选题

本次暑期社会实践重点选题共7个主题，各实践团队须围绕选题进行申报，也可少量自主选题申报，具体主题如下。

1. **红心铸梦·创新理论武装，勇担强国重任。**认真学习

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组织学生走进基层、边远地区、社区、农村、军营等，精心设计开展有内涵、有人气的宣传教育活动，引领广大青年学生更加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更加信心满怀地紧跟党的核心、人民领袖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把理论学习、调查研究贯通起来，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坚持多思多想、学深悟透，全面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体系、精髓要义、实践要求，做到整体把握、融会贯通。

**2. 赤心怀梦·投身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攻坚。**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国农业大学科技小院学生的重要回信精神以及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引领学生将课堂学习与乡村实践紧密结合，发扬实事求是精神，掌握密切联系群众方法，脚踏实地，自找苦吃，为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贡献青春力量。要深入乡村一线，特别是160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广泛实施教育关爱、爱心医疗、科技支农、基层社会治理、生态文明建设等领域的重点项目，帮助发展乡村产业，改善基础设施，美化乡村环境，提升乡风文明，促进乡村公共服务，讲好乡村振兴故事。

**3. 初心寻梦·感应时代脉搏，领略发展成就。**聚焦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发生的历史性变革，以中国大地为课堂，以脱贫攻坚重大历史性成就、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定性成就等为现实教材，组织学生在国情考

察、社会观察、调查研究、学习体验、志愿服务中了解国情社情民情，感受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生动实践，引导学生深刻领悟党的领导、领袖领航、制度优势、人民力量的关键作用，坚定紧跟党奋进新征程的信心决心。

**4. 青心追梦·传承红色基因，践行初心使命。**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史学习教育的重要论述，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持续深化建党百年激发的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热情，继续组织学生广泛学习宣传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依托各地红色资源，开展重走红色足迹、追溯红色记忆、访谈红色人物、挖掘红色故事、体悟红色文化等多种形式的活动，以重要时间节点为契机深化仪式教育，引导学生弘扬伟大建党精神，让红色基因、革命薪火代代传承。

**5. 凝心逐梦·维护民族团结，共创美好家园。**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西藏、新疆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和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组织内地西藏籍、新疆籍学生开展“民族团结我践行”社会实践活动，组织内地学生到西藏、新疆等民族地区开展国情考察、地球第三极保护行动等社会实践活动，帮助和引导学生通过实地调研和观察，深入了解民族团结进步呈现的新气象，充分感知民族地区发生的新变化，当好民族团结进步的宣传者、示范者和践行者，不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6. 热心圆梦·参与社会治理，厚植家国情怀（校地共建“青年伙伴计划”专项计划）。**聚焦“强富美高”新江苏建

设和常州“532”发展战略，从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福祉的维度，开展实地考察、走访调研等实践活动；围绕基层社会治理，发挥专业特色，结合乡村振兴、社区治理、环境保护、关爱少年儿童、助老服务等重点服务项目，法制宣传、文明劝导等常规服务项目，党史团史教育、社区党建团建等红色志愿服务以及社区文化推广、心理辅导、大学生资助政策宣讲等特色项目，开展“青•守护行动、青•陪伴行动、青•奉献行动、青•聚力行动、青•风尚行动”，主动到基层单位学习锻炼，助力提升基层治理能力。

**7. 匠心筑梦·弘扬劳动精神，练就过硬本领。（育“城”于心·劳“建”于行-特色项目）。**持续推动暑期社会实践与劳动教育创新项目落地相结合，重点结合调研劳动文化（行业文化、企业文化、职业文化）、传承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工匠精神、劳动精神）、寻访劳动人物（劳动模范、工匠人物、企业精英）开展实践活动，鼓励结合学科专业特点、职业发展需求、专业素质要求，建立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创建劳动教育品牌实践项目，创新劳动教育体制机制，积极引导开展劳动实践，落实劳动育人实效。

## （二）个人自主实践及专项选题

**个人自主实践：**学生通过全国大学生“返家乡”社会实践（专项选题1）参加个人自主实践，也可自主选择就业实习、企业探访、社区实践、乡村振兴、劳动教育、志愿服务等符合时代主旋律的实践主题，合理设计活动方案，自主开展实践活动。

**专项选题：**本次暑期社会实践专项选题共4个主题（主要为全国、全省各类专项活动），各实践团队和个人可根据上级组织的申报通知和要求进行申报（具体方案另行通知，可及时关注“城建团委”官方微信相关推文），**特别说明：**申报以下专项选题的实践团队，可根据此选题同时申报校级团队立项，具体主题如下。

1. **全国大学生“返家乡”社会实践**（具体通知可关注“城建团委”官方微信相关推文）。突出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主题主线，做好党的二十大精神“青年化”的阐释，通过学生家乡为纽带，把《习近平与大学生朋友们》系列报道作为社会实践行动指南和生动教材，引导大学生通过参与家乡政务实践、企业实践、乡村振兴、公益服务、社区服务、兼职锻炼、文化宣传、网络“云实践”等方式开展实践活动，更好地了解国情、感知社会、热爱家乡、服务群众，紧跟党走与人民群众相结合的成才道路。

参与此类实践活动的学生可通过关注“创青春”微信公众号和家乡所在地的省、地市、县区的团组织微信公众号了解实践岗位，并在“创青春”微信公众号的“服务平台”-“返家乡”栏目入口登录“返家乡社会实践岗位对接系统”，按分类、区域搜索岗位信息，确认选择合适的岗位后，填报并提交报名信息，等待审核和系统提示信息，按信息指示开展后续操作。通过双向选择方式录取，开展实践。

2. **“手绘乡村·青春行动”江苏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专项活动**（具体申报通知及要求，另行通知）。根据团省委统

一部署，选择有需求的乡村作为墙绘绘画志愿服务地，重点选择乡村旅游推广地区、农房集中改造地，广泛发动大学生志愿者、团员青年围绕乡村新貌、产业特色、传统文化、乡俗历史、红色文化、生态文明等具有当地特色的主题，定向设计、绘画乡村墙绘作品。同时围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垃圾分类、节水护水、防疫宣传等内容开展相关志愿服务，助力农村环境提升和美丽乡村建设。

3. “垃圾分类·青春助力”江苏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专项活动（具体申报通知及要求，另行通知）。根据团省委统一部署，走进江苏各地社区、乡村、企业等，通过现场讲解、图文展示、发放资料、知识讲座等多种形式广泛进行垃圾分类减量知识的普及和宣传，与群众面对面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引导、示范和服务等志愿服务活动，培育绿色文化风尚，践行绿色生活方式。

4. 全国全省层面其他专项活动（具体通知可关注“城建团委”官方微信相关推文）。在2023年暑期社会实践活动中，全国全省组织开展分类专项实践活动。包括：“笃行计划”专项活动、“美丽中国·青春行动”绿色长征专项活动、“法治中国青年行”专项活动、“井冈情·中国梦”专项活动等实践活动，具体安排将由活动组织单位另行通知。

#### 四、工作安排

本次暑期社会实践包括团队社会实践、个人自主实践两个部分，校级实践团队采取项目立项制，推行“组织化推进+项目化运作+全程导师制”模式，分为校级重点项目、校级

一般项目，参加团队社会实践（含校级和院级）的学生无需参加个人自主实践。

鼓励二级学院参照学校方案，结合二级学院实际，组建院级实践团队并引导个人自主实践，由各二级学院团委自行管理；校内各部门教师也可组建校级实践团，并参照以下方案和流程，报名申报。

#### （一）报名申报阶段（6月20日——6月27日）

1. 各二级学院团委积极组织，广泛动员。牵头对接好首席导师，联络好相关实践团队。各二级学院至少申报4支校级实践团队，每支校级实践团队成员不少于15人，原则上要求由校外专家、领导干部、博士（其他高层次人才）担任首席导师，由专任教师、思政教师、专兼职团干部、辅导员担任指导教师，实践时长不少于10天。

2. 各二级学院团委需在2023年6月27日前，将申报校级实践团队的《江苏城乡建设职业学院2023年暑期社会实践活动项目申报书》（附件1）、《江苏城乡建设职业学院2023年暑期社会实践活动项目申报立项汇总表》（附件2）电子版OA发送至校团委张丙昕。

#### （二）评审立项阶段（6月28日——7月1日）

校团委将邀请有关方面专家对校级实践团队申报项目的科学性、可行性、完成能力以及与文件主题契合度等方面进行评审（评审方案另行通知）。根据评审结果，校团委对项目按照予以立项校级重点项目、校级一般项目或不予立项三种方式处理。其中，校级重点项目立项数量原则上不超过



10项。根据省级重点团队推报要求，我校推报名额为10支，校级重点项目自然成为省级重点团队推报对象，其他视情况而定。

### （三）实践活动阶段（7月1日——8月30日）

各校级实践团队在首席导师的指导下，在指导教师的统筹安排下，根据项目申报积极开展暑期社会实践活动，记录活动亮点、形成活动成果，做好宣传工作。院级实践团队和个人自主实践，由各二级学院团委自行管理。

可供投稿的国家级媒体有：学习强国、中国青年网、中青校园、中国大学生在线、创青春、全国高校志愿服务联盟、中国青年志愿者协会、中国共青团杂志等；省级媒体有：江苏省教育厅、江苏共青团、江苏省学生联合会官微及微博、团学苏刊微信公众号、扬子晚报（紫牛新闻）等及其他省级媒体；市级媒体有：常州日报、常州青年及其他市级媒体；校级媒体有：江苏城乡建设职业学院官微及网站、城建团委官微、城建学工官微及视频号等。部分媒体投稿要求见《2023年全省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工作新闻投稿要求》（附件7）。

### （四）结项鉴定阶段（9月1日——9月10日）

参加暑期社会实践的个人或团队须做好结项鉴定工作。根据通知要求完成暑期社会实践，并填写结题材料，报所在二级学院团委汇总后上报校团委。项目结项后方可参与本年度暑期社会实践评奖评优与学时认定，相关要求如下。

1. 校级实践团队结项认定需提交“四个一”成果：一篇

团队实践·调研·寻访报告（附件4，要求图文并茂，应在报告封面处加盖实践单位公章）；一份风采展示微信推文（图文并茂，至少提交5张代表性高清照片）；一部不少于2分钟的短视频；一篇省市级以上媒体的宣传报道（校级重点项目为省级以上媒体，校级一般项目可放宽至地市级，需附宣传报道链接），鼓励建立暑期社会实践基地。专项实践活动应同时按照各组织单位要求完成实践考核。院级实践团队可参照此要求执行，由二级学院团委自行管理。

2. 各二级学院团委需在2023年9月6日前，将校级社会实践立项团队的《江苏城乡建设职业学院2023年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结项鉴定书》（附件3）及“四个一”成果的电子版OA发送至校团委张丙昕。

3. 个人自主实践的同学，每人均应根据实践内容，提交《江苏城乡建设职业学院2023年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实践·调研·寻访报告》（附件4，要求图文并茂，应在报告封面处加盖实践单位公章），并附至少5张反映暑期社会实践过程的代表性高清照片。

#### （五）评选推优阶段（9月11日——9月30日）

社会实践结项鉴定后，学校开展社会实践优秀团队和社会实践先进个人推选工作（具体推选方案另行通知），召开表彰大会。根据各二级学院暑期社会实践组织情况评选产生“社会实践先进单位”，根据社会实践开展成效和结项鉴定结果评选产生“社会实践标兵团队”“社会实践示范团队”等团队类奖项，“优秀实践·调研·寻访报告”等单项类奖

项，“社会实践优秀团长”“优秀指导教师”“社会实践先进个人”等个人类奖项，并将择优推荐参评国家、省级和市级荣誉。

## 五、相关要求

（一）周密部署，突出育人实效。各二级学院要坚守实践育人初心，加强统筹，周密部署，成立本学院社会实践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组织工作，并选派首席导师、指导教师加入实践团队，为今年社会实践顺利开展并取得优秀成果保驾护航，有效引导青年学生深入基层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

（二）严格管理，守住安全底线。各二级学院要始终把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强化组织协调，采取有效措施，加强安全教育，学习《江苏城乡建设职业学院2023年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安全工作指引》（附件6），落实责任制度，确保活动顺利进行。要加强过程管理和指导，守好意识形态和安全稳定底线；要加强安全保障，有条件的师生可以购买有关保险；要密切关注疫情形势变化、极端天气变化和实践地区的自然、地质条件，做好突发事件的应对预案与处置。杜绝麻痹思想、侥幸心理，确保安全第一。

（三）加强宣传，扩大影响覆盖。各二级学院要充分利用大众传媒、校园媒体和新媒体平台，加强对活动中优秀个人和事迹的宣传报道；要做好典型选树宣传，将实践中涌现出的先进事迹作为鲜活案例，影响教育更广泛的青年学生；创建我校社会实践活动的品牌形象，进一步提升我校的社会

影响力，同时加强舆情风险防范。

附件：

1. 2023 年暑期社会实践活动项目申报书
2. 2023 年暑期社会实践活动项目申报立项汇总表
3. 2023 年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结项鉴定书
4. 2023 年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实践·调研·寻访报告模板
5. 2023 年暑期社会实践活动联系函
6. 2023 年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安全工作指引
7. 2023 年全省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工作新闻投稿要求

共青团江苏城乡建设职业学院委员会

2023 年 6 月 20 日

---

江苏城乡建设职业学院办公室

2023 年 6 月 20 日印发

---